

北京新增29例本土感染者

传播链条基本清晰

据新华社电 “4月24日16时至25日16时,北京新增本土新冠病毒感染者29例。”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庞星火在25日举行的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上介绍说。

据悉,4月22日以来,北京已累计报告70例新冠病毒感染者。庞星火透露,初步流调结果显示,北京市近期发生的疫情传播链条基本清晰。庞星火介绍,随着流调进一步推进,感染者分布区域及涉及场所有所扩大,除之前通报的学校和家庭聚集性疫情外,新增两起因聚餐引发的聚集性疫情,其中房山区窦店镇瓦窑头村太和褡裢火烧店涉及10例感染者,朝阳区护国寺小吃(光明桥店)涉及5例感染者。

经北京市疾控中心评估,按照《北京市新冠肺炎疫情风

险分级标准》,北京市即日起新增5个中风险地区。截至目前,北京市共有高风险地区1个,为朝阳区潘家园街道松榆里社区;有中风险地区6个。

北京市商务局副局长赵卫东介绍,据监测,今日北京新发地、大洋路等7家主要农产品批发市场,蔬菜上市量2.27万吨,货源稳定,价格平稳。总体看,北京市各类生活必需品货源充足稳定,供应有保障。

赵卫东介绍,在批发端,北京市组织北京新发地等主要农产品批发市场协调调销企业(大户)加大货源组织力度,积极调货进京,保证肉蛋菜等生活必需品源头供给充足。在零售端,要求北京市的大型连锁超市、生鲜电商平台等重点保供企业按照日常消费3倍以上备货。

上海今日“三区”全员核酸筛查

据新华社电 记者从4月25日举行的上海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上获悉,4月26日,上海将按原计划对所有的封控、管控和防范区域内人员进行全员的核酸筛查。

据介绍,考虑到降雨天气给采样工作带来不便,为了让筛查工作有序、安全、快速地开展,上海将进一步做好现场组织和环境消杀工作,对于抗原检测阳性待复核者、混管阳性待复核者及其同住者等人群,安排上门采样。对于可以下楼采样的人群,将采取分楼栋、分楼层、分时段的方式组织居民下楼,减少人员聚集。

会上同时通报,截至4月24日24时,在上海定点医院机构接受治疗的重型患者196例、危重型患者23例。

4月24日,上海新增本土死亡病例51例,平均年龄84.2岁,80岁以上高龄老人共37位,最大年龄100岁。51位患者基础疾病严重,累及多个脏器,包括急性冠脉综合征、心力衰竭、严重心律失常、高血压3级(极高危)、脑梗后遗症、糖尿病、帕金森病、阿尔兹海默症、尿毒症、恶性肿瘤、重度营养不良、电解质紊乱等。4例曾接种过新冠病毒疫苗,其余均未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患者入院后,因原发疾病加重,经抢救无效死亡。死亡的直接原因均为基础疾病。

4月24日,上海全市本土确诊病例出院2449例,无症状感染者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9523例,他们将返回居住地接受健康监测,社区须妥善做好接返工作。

今年首次降准正式落地

据新华社电 25日,今年首次降准正式落地,释放长期资金约5300亿元。这有助于增强金融机构资金配置能力,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

中国人民银行15日宣布,决定于2022年4月25日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0.25个百分点(不含已执行5%存款准备金率的金融机构)。在此基础上,对没有跨省经营的城商行和存款准备金率高于5%的农商行,再额外多降0.25个百分点。

“降准落地之后,在金融管理部门引导下,金融机构将用好降准释放的低成本资金,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和服务。”复旦大学金融研究院兼职研究员董希淼表示,在全面降准的基础上,对于部分金融机构“额外降准”,突出了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精准滴灌”。不仅可以加大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交通运输、航空旅游、餐饮服务等行业支持,也体现了对小微企业和“三农”领域的精准聚焦。

在增加金融机构长期稳定资金来源的同时,此次降准还能降低金融机构资金成本每年约65亿元。专家表示,这部分成本压降也能通过金融机构传导,进一步降低社会综合融资成本。

人民银行行长易纲日前表示,货币政策的首要目标是稳价格和稳就业。人民银行将继续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普惠金融支持力度,有效帮助中小微企业维护就业稳定。

遗失 阙春英,身份证号:340103194212150029,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
池州护康防护用品有限公司(91341700MA2UUCGD24)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认缴出资从50万元减至2万元,请各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放弃。联系电话:13866579818 唐先生。

365天天资讯

广告 0551-62649617 咨询

杏花公园北100米润安大厦B座32层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2)皖0103民初1408号

程六(公民身份号码341125198811105278):

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诉程六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皖0103民初14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为:被告程六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车损款19900元。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许丹丹与吴应举: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6222号原告吴玉梅诉被告许丹丹与第三人吴应举赠与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梁越新与安徽省元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徐云龙、徐群、夏长胜、唐正:原告安徽省元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徐云龙、徐群、夏长胜、唐正诉梁越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王国武: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4690号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诉被告王国武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鲁成: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4589号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诉被告鲁成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中国AA级拍卖公司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2年4月27日上午9:00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公开举行拍卖会:

拍卖标的:一、闲置试验车等部件5套,起拍参考价:112944元(含税);保证金:5万元;二、闲置同上牌车辆1辆,起拍参考价:55600元(含税);保证金:2万元。预展和报名时间:公告日至2022年4月26日17时止。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2年5月8日上午9:00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公开举行拍卖会:

拍卖标的:一、闲置江淮S5一辆(现场现状为准),起拍价1.3万元,保证金0.5万元;二、闲置江淮IEV3一辆,起拍价0.2万元,保证金0.1万元。

以上保证金必须竞买人账户汇款至安徽省金诚拍卖有限公司,开户行:工商银行金寨路支行。账号:1302010309200108543。不中标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款。

联系电话:0551-62864879 18164478688

安徽省金诚拍卖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AAA级拍卖企业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上午10时在铜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s://www.cqgzy.com.cn/)公开进行拍卖,具体如下:

一、拍卖标的:江粉一批,现堆放在铜梁新码头(具体位置见图片),约6000吨,不再过磅,具体品质、数量以现场现状为准。起拍价32万元,竞买保证金10万元(需另付码头装卸费及过驳费等)。

二、保证金交纳账户:户名:铜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行:徽商银行安徽铜梁支行;账号:1990101021000330907070639(竞买人须以银行转账或银行网银转账方式交款,现金或第三方支付等其他方式交款无效)。

三、报名及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2年5月12日上午12时。

四、标的集中展示时间、地点:2022年5月9日-10日(上午9时至下午4时),标的所在地。

五、有意竞买者请于报名截止时间前携带相关证件及交款凭证等,到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并领取竞买须知、竞买保证金收据、竞买号牌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凯: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4568号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诉被告陈凯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孙可、吴振翔、陶雯雯: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5079号原告叶少龙诉被告孙可、吴振翔、陶雯雯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凯: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4568号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诉被告陈凯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孙可、吴振翔、陶雯雯: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5079号原告叶少龙诉被告孙可、吴振翔、陶雯雯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凯: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4568号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诉被告陈凯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孙可、吴振翔、陶雯雯: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5079号原告叶少龙诉被告孙可、吴振翔、陶雯雯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2年5月11日10:00时至2022年5月12日10:00止(延时除外)在中拍平台(网址:https://paimai.caa123.org.cn/)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现就有关拍卖事宜敬告各位竞买人:

一、拍卖标的:江粉一批,现堆放在铜梁新码头(具体位置见图片),约6000吨,不再过磅,具体品质、数量以现场现状为准。起拍价32万元,竞买保证金10万元(需另付码头装卸费及过驳费等)。

二、保证金交纳账户:户名:铜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行:徽商银行安徽铜梁支行;账号:1990101021000330907070639(竞买人须以银行转账或银行网银转账方式交款,现金或第三方支付等其他方式交款无效)。

三、报名及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2年5月12日上午12时。

四、标的集中展示时间、地点:2022年5月9日-10日(上午9时至下午4时),标的所在地。

五、有意竞买者请于报名截止时间前携带相关证件及交款凭证等,到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并领取竞买须知、竞买保证金收据、竞买号牌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凯: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4568号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诉被告陈凯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孙可、吴振翔、陶雯雯: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5079号原告叶少龙诉被告孙可、吴振翔、陶雯雯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凯: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4568号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诉被告陈凯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孙可、吴振翔、陶雯雯: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5079号原告叶少龙诉被告孙可、吴振翔、陶雯雯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拍租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2年5月10日下午15时,对五河县城关镇旧湾社区所属门面房及社区老办公楼一至五层进行公开招租,公告如下:

一、招租标的:

标的一:五河县明珠公馆小区西门49-50号商铺,租赁总面积325.04平方米,租赁使用权限为3年,租金每月支付一次,租金参考价:39010元/年。

二、展示、咨询及登记时间、地点:即日起至5月9日下午4时止,在标的所在地现场展示。

三、咨询、登记地址:蚌埠市华夏第一街B4写字楼315室。

四、联系电话:15305525787

五、注意事项等详情请见我公司网站:www.ahzppm.com

安徽省中正拍卖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周启树、陆厚银、徐建国、周代和、胡克敏、李克友与刘业发、牛守芳、李磊、梁菊: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617号原告王成龙诉被告周启树、陆厚银、徐建国、周代和、胡克敏、李克友与刘业发、牛守芳、李磊、梁菊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葛蒙:

本院受理的(2022)皖0111民初3722号原告合肥市包河区苏妙酒吧诉被告葛蒙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四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王彬:

本院受理原告安徽省康利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诉你方追偿权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向你送达本院(2021)皖0111民初16631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郭娟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宝利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诉你方追偿权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向你送达本院(2021)皖0111民初16795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殷道清:

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冠鼎物流有限公司诉你方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向你送达本院(2021)皖0111民初19352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焦瑒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宝利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诉你方追偿权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向你送达本院(2021)皖0111民初16788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彭家柱:

本院受理的闫飞诉彭家柱劳动争议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次日下午15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九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吴昌柱和安徽省元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徐云龙、徐群、夏长胜、唐正:

本院受理的(2021)皖0111民初17625号原告许华昆诉被告吴昌柱和安徽省元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徐云龙、徐群、夏长胜、唐正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或不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